附件2

关于《石景山区餐饮消费券活动方案》的

起草说明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区有关工作要求，把促消费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，促进餐饮等传统消费，进一步活跃消费市场，激发消费潜力，拟发放石景山区餐饮消费券。石景山区商务局牵头起草了《石景山区餐饮消费券活动方案》，现对本方案起草进行说明。

1. 起草考虑

一是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要求，大力提振消费，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。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，着力提振内需特别是居民消费需求。

二是落实商务部等9部门关于《促进餐饮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》，稳定和扩大餐饮消费，支持餐饮业高质量发展，进一步增强消费在国内大循环中的主体作用。

三是落实北京市商务局等9部门关于《推动北京餐饮业高质量发展加快打造国际美食之都行动方案》，推动本市餐饮业高质量发展，加快打造国际美食之都，助力北京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。

1. 主要内容

充分总结各地区消费券发放经验，拟安排200万元财政资金（以实际核销金额为准），由石景山区商务局委托第三方平台在公共平台渠道，向消费者发放餐饮消费券。

**1.发放核销时间**

拟定于2025年3月28日—2025年5月8日（视消费券核销情况适当调整活动期限），涵盖清明假期、“五一”假期等重点节日。

**2.参与行业**

餐饮企业（参与活动的餐饮企业需在石景山区规范经营）

**3.补贴对象**

仅限手机定位在北京市的实名制用户

**4.发放规模**

200万元

**5.补贴标准**

共设计5种档位补贴，分别为满100元减20元、满200元减40元、满300元减60元、满500元减100元、满800减160元。

**6.发放规则**

每7天为一个轮次,每轮首日上午10点发放消费券,先领先得。每轮发券期,同一消费者每种券面额限领取1张消费券,每笔订单限用1张消费券。仅限手机定位在北京市的消费者领取,领取后72小时之内支付使用。